

附件 1：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近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1	园山街道 2021 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	3152.563075	2023.08.31
2	横岗街道 2023 年城中村环境补短板工程	2001.193066	2024.06.19
3	2022 年龙岗区宝龙街道“机非混行”道路整治工程(第四批)	1085.939041	2023.11.20
4	坂田街道水头街市政工程	663.107823	2025.06.27
5	吉华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施工类市政公用工程	697.522794	2023.12.04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园山街道 2021 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4752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园山街道2021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编号	4403072107240006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2107219906
建设单位	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4173-3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943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7-440307-04-01-895748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21-11-25	120.33	4403072107240006-BA-001	4403072107219906-BA-001	查看
B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2-07-19	3152.56	4403072107240006-BD-001	4403072107219906-BD-001	查看
B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22-07-19	91.48	4403072107240006-BE-001	4403072107219906-BE-001	查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7-440307-04-01-895748002001

标段名称: 园山街道2021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152.563075万元

中标工期: 2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楚荣



本工程于 2022-07-0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22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25



查验码: 891529404107679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 2021 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 2021 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园山街道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针对园山街道范围内的 12 条道路进行安全隐患整治。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主要内容: 包括新建慢行道、人行道,更换路缘石,新建路侧护栏及路名牌,对人行道路上的井盖进行抬升加固,并更换为下沉式井盖,完善标志标线,新增交通监控等。涉及金源路、沿河路、太湖路、陈屋路、油田路、新园街、坳背街、安业路、安居路、荷新路、公园路、龙兴路等 12 条道路,最终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2 日(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2 日;(顺延)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合格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伍拾贰万伍仟陆佰叁拾元柒角伍分 (¥ 31525630.75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壹仟零陆拾贰元叁角伍分 (¥ 821062.3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8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六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FLX8H4Y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08

邮政编码: 51817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923601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96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2021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8 月 3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2021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	项目包括了金源路、沿河路、太湖路、陈屋路、油田路、荷新路、坳背路、安业路、安居路、公园路、龙兴路、新园路等多条道路拆除重	工程造价 (万元)	3152.563075
结构类型	道路改造	工程用途	道路工程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22.10.27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456530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01980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斌
副组长	朱展鹏
组员	魏镜辉、陈楚荣、谢丽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黄斌	朱展鹏、魏镜辉、陈楚荣、谢丽冰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黄斌	朱展鹏、魏镜辉、陈楚荣、谢丽冰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绿化工程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 工 程	/	/	/	/
污水处理 工 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 工 程	/	/	/	/
绿化工程	/	/	/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完成了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所有工程内容，符合设计及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规范要求，工程技术资料完整、齐全、有效，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3年8月31日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横岗街道 2023 年城中村环境补短板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6-440307-04-05-986789001001

标段名称: 横岗街道2023年城中村环境补短板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01.193066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吴静艳



本工程于 2023-11-0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2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30



查验码: 624648262427220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7

工程编号: 2306-440307-04-05-98678900100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 2023 年城中村环境补短板工程

工程地点: 横岗街道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 2023 年城中村环境补短板工程

工程地点: 横岗街道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原横岗街道 2023 年城中村环境补短板工程整治范围为牛始埔村、麻地村、埔厦村、泉井湖小区、新塘坑村、华西小区、坝心村、新光村、南塘村、保康小区等 10 个村,后为避免反复入场施工造成扰民等情况,根据《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第 20 次城市管理工作会议纪要〉的函》,将深坑村、龙塘村、塘坑村、大和村、和悦村、上围村、排榜村、人工湖小区、新坡塘路口小区、红花二区、贤合村、华侨新村 12 个城中村缆线剪除纳入本次工程整治内容。并将整治范围分为两个标段,标段一为新塘坑村、华西小区、下坂村、保康东小区、泉井湖小区、龙塘村、深坑村、贤合村、排榜村、华侨新村;标段二为麻地村、牛始埔村、坝心村、新光村、南塘村、埔厦村、和悦村、塘坑村、上围村、新坡塘路口小区、人工湖村、红花二区。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整治内容为:道牙修复、慢行系统翻新、旧道路标志线重新画线、给排水完善、建筑 3 米以下范围内喷仿石漆、加装空调冷凝水管、广告招牌翻新、增加城市家具、缆线剪除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建
用

村
西
批
议
工
本
上
为
新

;

善、
缆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监理开具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150 _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150 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零壹万壹仟玖佰叁拾元陆角陆分 (¥ 20011930.6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贰万叁仟叁佰叁拾壹元零贰分 (¥ 323331.0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10000002921-0009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2 月 2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署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六 份, 承包人执 六 份。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7007551788T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横岗段
4001 号

邮政编码: 518115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8699903

传真: 0755-28699903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承包人: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魏选静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LX8H4Y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
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08

邮政编码: 518172

法定代表人: 魏选静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9236012

传真: 0755-89236012

电子信箱: SZ_YCJS2019@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

安全，

王，并

容相

份。

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968

4.2 承包人的工作

(1) 承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③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 费用承担方式为: 由承包人承担。要求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在现场提供不低于《雅致》活动板房标准的 30 (或)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 60 (或) 平方米的会议室用房及常用办公设备: 供工程使用;

⑧ 承包人应在 现场验收 7 日 前向发包人提交 3 套竣工资料。

⑨ 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① 无条件对施工场地内管线、地上及地下构筑物进行摸底排查, 查清施工场地内所有管线 (包括数量、走向、标高等)、地上及地下构筑物情况, 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② 自行解决施工引起中断道路交通、占道施工、路灯、市政道路、绿化等临时用地问题, 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③ 负责向有关部门 (如水、电) 申请办理接驳、报开 (停) 手续, 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④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水土保持条例》、设计图纸及设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水土保持工作及环保措施, 并按要求做好取土、弃土工作; 采取措施保护好相邻或其上的房屋设施或市政设施等; 由于承包人未按要求做好上述工作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所有需外运的土石方、建 (构) 筑物 (含基础) 垃圾、清表废弃物、砍伐的树木以及挖除的树根的弃置场所, 必须取得相关部门认可; 工程所缺土方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发包人也不指定取土场所。但所回填的土方工程质量必须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⑤ 承包人必须组织应急救援预案和组织应急救援队伍, 落实安全责任制; ⑥ 承包人应确保在整个施工期间, 施工现场原有污水、雨水管线和管井畅通, 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破坏及淤塞, 应及时恢复及疏通, 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⑦ 配合产权单位的拆迁工作; ⑧ 承包人应自发、积极地对图纸及技术要求做全面检查 (图纸尺寸应以图纸上标明的为准, 不能用比例尺量), 任何矛盾、不一致的地方需及时书面通知监理。若本工程任何项目因承包人对此等矛盾、不一致的地方未向监理及时要求澄清而错误建造的, 则在监理要求时, 承包人需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 工期不予延长; ⑨ 监理人对合同图纸、技术要求、标准和规范内的矛盾、不一致的地方发出指示作出澄清不被视为工程变更指示, 而承包人不会因此获得工期延长及费用补偿。⑩ 负责向有关部门申请和办理施工排水许可等相关手续, 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合同明确的不一致, 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 或同时兼任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合同价的 0.3%。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合同价的 1%。

(4) 项目经理须认真履行项目经理职责。若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严重不称职（项目经理严重不称职是指长期不到现场、或虽在现场但没有履行项目经理职责、或按照有关规定认定的项目经理严重不称职其他行为），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必须在发包人发出第二次更换通知 7 日内，无条件更换成满足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经理。

(6) 除因涉嫌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死亡或非承包人原因且发包人同意免除处罚原因外,即使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也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 ☒ 合同价的 0.15% ☐ 200000 元/次。(提示:根据项目情况勾选)

4.6 施工管理人员

(5)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 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84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2023年城中村环境补短板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19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2023年城中村环境补短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辖区	
建设规模	2001.193066万元	结构类型	装修、安装、广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期 (日历天)	合同	150
勘察单位	/		实际	
监督机构	/	合同工程造价(万元)	2001.193066	
竣工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完成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编审情况	资料编审已完善		
	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理见证、监督抽检资料)	符合要求		
	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	符合要求		
	工程施工安全达标评定资料	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出具		
	市政工程(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无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中国石化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达到竣工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质量合格，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要求，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管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刘伟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吴永军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刘伟 年月日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吴静艳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朱祥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吴静艳
17201739335(00)
市政
2025.09.2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横岗街道2023年城中村环境补短板工程

日期：2024年6月19日

姓名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职务
王振宇	成泰利		
陈华	横岗街道办		
吴永华	深圳永邦		
俞嘉莉	横岗街道城管科		
刘伟	祺骏建设		
吴静艳	永朝建设		
朱江	深圳华宇设计公司		

2022 年龙岗区宝龙街道“机非混行”道路整治工程(第四批)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0122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2022年龙岗区宝龙街道"机非混行"道路整治工程(第四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编号	4403072301070087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23010500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工作委员会)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4201-0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1522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301-440307-04-01-111528



项目地址: 冬青路18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3-06-09	1085.94	4403072301070087-BD-001	4403072301050003-BD-001	查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1-440307-04-01-111528001001

标段名称: 2022年龙岗区宝龙街道“机非混行”道路整治工程
(第四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85.939041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吴晓锋



本工程于 2023-05-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14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邱洪兴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张亚红

日期: 2023-06-19

查验码: 388368006389315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2 年龙岗区宝龙街道“机非混行”道路整治
工程（第四批）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2 年龙岗区宝龙街道“机非混行”道路整治工程(第四批)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2022 年龙岗区宝龙街道“机非混行”道路整治工程(第四批), 为阳新路、宝坑一路、宝坑二路、燕民路、宝沙四路、鸿升路、水田二路、同昌路、吓坑一路、和乐路、同富路、兰二路、植物园路、雅池路、碧新路、爱民路、民乐路、岗德路共计 18 条道路, 建安费约为 1219.807622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主要内容: 阳新路、宝坑一路、宝坑二路、燕民路、宝沙四路、鸿升路、水田二路、同昌路、吓坑一路、和乐路、同富路、兰二路、植物园路、雅池路、碧新路、爱民路、民乐路、岗德路, 共计 18 条道路进行道路慢性系统改造。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20 日; (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8 ; (预估一个日期, 必须填写)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1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国家、省、深圳市及现行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捌拾伍万玖仟叁佰玖拾元肆角壹分(¥10859390.41元);已按中标造价下浮 11.43%、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陆万陆仟叁佰玖拾肆元肆角柒分 (¥ 266394.4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工程建安费≤200 万元的,最终以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为准;工程建安费>200 万元的,
最终以区审计局的审计报告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8 月 1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内

面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FLX8H4Y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08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9236012

传真: 0755-8923601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96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22年龙岗区宝龙街道“机非混行”道路整治工程
(第四批)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发出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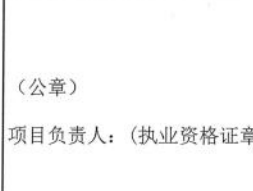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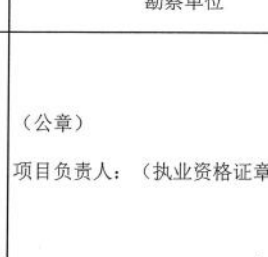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2022年龙岗区宝龙街道“机非混行”道路整治工程（第四批）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植物园路、和乐路、碧新路、兰二路、同富路、同昌路、宝坑二路、岗德路、雅池路、水田二路、阳新路、吓坑一路、鸿升路、宝坑一路、宝沙四路、民乐路、燕民路、爱民路、等18	工程造价（万元）	1085.939041元
结构类型	道路整治	开工日期	2023年08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实瑞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徐世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余朝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造	王浩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晓峰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已按施工图纸完成全部内容。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0日	 (公章) 王浩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件) 有效期 2023.03.06 2023年11月20日	 (公章) 吴晓锋 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244202020314280(00) 有效期 2023.06.01 2023年11月2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3年11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年 月 日	

坂田街道水头街市政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7-440307-04-01-763923001001

标段名称: 坂田街道水头街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663.107823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张丽娟



本工程于 2024-03-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22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4-22



查验码: 797994736658673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水头街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水头街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水头街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坂田街道,西起河背街,东至环城南路。长约 280m,为城市支路、单向单车道、设计时速 20km/h。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主要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通信迁改等,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 ;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 ;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如工程范围未涉及上述选项可另行在此条约定)。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工程质量规定中最严格规定为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叁万壹仟零柒拾捌元贰角叁分 (¥ 6631078.23 元); (暂定价, 仅作为支付的计算依据, 最终以结算审核/审计审定价为准。下浮率: 招标类项目以中标价的下浮率为准,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额及专业工程暂估价等非竞争性费用不用下浮。)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万零壹佰玖拾肆元柒角陆分 (¥ 300194.7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 (¥ 22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0100010000002921-0001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后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1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0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洲

承包人：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魏选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0300MA5FLX8H4Y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

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08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魏选静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13510802318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水头街市政工程

验收日期: 2025.6.27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水头街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工程规模	总长:242.919	工程造价 (万元)	663.107823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结构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设施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1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万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244064762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144131244
监理单位	深圳市佳安特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244028748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李威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威
杨建	深圳市佳安特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	杨建
郑国强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郑国强
张英锋	深圳市万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张英锋
张丽娟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	张丽娟
胡勤华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勤华
李欣昌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质量主任	李欣昌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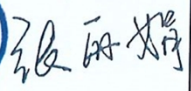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对以下内容达成一致:

- (1)、该工程能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2)、该工程能按图施工,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
- (3)、该工程技术档案,工程管理资料齐全且真实可靠;
- (4)、该工程的质量等级为合格,观感“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张英锋
注册号: 4406476-AY002
有效期: 至2026年6月

验收日期: 2025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张丽娟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吉华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施工类市政公用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30084001001

标段名称: 吉华街道2023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施工类市政公用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697.522794万元

中标工期: 75

项目经理(总监): 庄沐楷



本工程于 2023-06-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2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6-28

查验码: 421418849318344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本工程施工合同按以下范本为准)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小型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吉华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

项目-施工类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吉华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施工类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吉华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一施工类市政公用工程,共包括 15 个市政类工程。具体工程包含: 1、又一村花园大门外两侧商铺门前路面整治工程, 2、翠湖社区大坡头牡丹苑 1 号至 2 号周边路面整治工程, 3、龙翔花园一区 12 号右侧围墙旁场地改造及二区 8 号至 19 号巷道路面整治工程, 4、甘坑社区秀峰工业区门口地面及围墙提升工程, 5、甘坑社区凉帽三区南区三巷旁道路硬底化工程, 6、光华社区华龙新村 128 栋至 136 栋门前道路整治提升工程, 7、甘坑社区凉帽三区西区七巷门口篮球场及周边环境提升工程, 8、丽湖社区丽湖花园公交站旁路面硬化及增设雨棚工程, 9、三联社区塘径新村九至十三巷道路整治工程, 10、三联社区塘园新村七巷 5 号门前空地改造工程, 11、大靓村靓嘉路 7 号周边地面、人行道及围栏修缮工程, 12、大靓村二区 39 号至 96 号旁排水沟及八约一街 16 号周边地面修缮工程, 13、大坡头村综合楼后路面、排水沟修缮及周边整治工程, 14、下水径村坑尾西四巷至六巷新建护栏工程, 15、细靓南十六巷后侧新建防攀爬围栏及周边巷道破损路面整治工程。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翠湖社区、甘坑社区、光华社区、丽湖社区、三联社区、水径社区等 15 个市政类工程施工, 主要包括路面整治、排水沟、新建护栏、排水管、增设雨棚工程、人行道改造等, 工程量以实际施工为准。本工程为批量打包工程, 本次招标确定一家中标人, 投标人应配备 1 名项目经理(建造师)。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不适用。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具体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开工令日期顺延____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规定的相关质量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币种：人民币

1、合同价款（大写）：陆佰玖拾柒万伍仟贰佰贰拾柒元玖角肆分

（暂定价，仅作为期中支付的计算依据，最终以结算审核/审计审定为准。项目工程单价的确定以各方签章确认的预算报告书为准。）

（小写）：6975227.94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经确认的含单价工程量清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以双方实际签字盖章日期为准；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5份，承包人执3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2023年6月28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FLX8H4Y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
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0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968

2023年6月28日

小型基建项目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吉华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

目-施工类市政公用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12 月 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吉华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施工类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地点	吉华街道辖区内
工程规模	翠湖社区、甘坑社区、光华社区、丽湖社区、三联社区、水径社区等 15 个市政类工程施工,主要内容包 括路面整治、排水沟、新建护栏、排水管、增设雨棚工程、人行道改造等	工程造价	697.522794 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环境提升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244002088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456530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副组长	
组 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张文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陈晖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王世辉
王世辉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世辉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吉华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施工类市政公用工程 已按施工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整体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2023 年 12 月 4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王泽楷	项目总监：王迎辉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2027 有效期 2026.05.15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陈峰	项目负责人：张尔杰

附件 2：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杨婷婷

1、工程名称：坪地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市政公用类），合同价：325.73837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10.20；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3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坪地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市政公用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坪地街道2023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市政公用类)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编号	440307230322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2303210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5165-7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96.7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街道党工委会议纪要(52)-1



项目地址：坪地街道辖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3-04-11	325.74	4403072303220001-BD-001	4403072303210001-BD-001	查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30029001001

标段名称: 坪地街道2023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市政公用类)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25.738375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杨婷婷

本工程于 2023-03-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4-14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4-18

查验码: 755326314399737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PDJS 2023-005-0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坪地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
盆菜”项目-工程类(市政公用类)

工程地点：坪地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地街道 2023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
(市政公用类)

工程地点: 坪地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破复硬底化、铺设透水砖、破复麻石地面、新建排水管等工程,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资金来源: 政府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破复硬底化、铺设透水砖、破复麻石地面、新建排水管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 隧道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 桥梁工程 _____ 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具体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
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人民币(大写) 叁佰贰拾伍万柒仟叁佰捌拾叁元柒角伍分 (¥ 3257383.75 元),

其中:

人民币(大写) 捌万柒仟叁佰陆拾元捌角壹分 (¥ 87360.81 元);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 _____/_____ 元)；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零叁仟陆佰捌拾玖元 (¥ 103689.00 元)。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24 日;

订立地点: 坪地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

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08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923601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968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坪地街道2023年第一批社区“民生

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市政公用类)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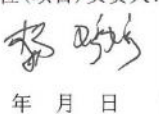
验 收 日 期:2023年10月20日

[illegible]

验收组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 1、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情况。 2、进行现场实体检查。 3、进行资料检查。 4、各单位发表验收意见。 5、建设单位总结发言。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从立项、报建、勘察设计、招投标、施工管理等各个环节，建设单位坚持先立项，后报建；先勘察设计，后招投标。施工的原则，基本建设严格按国家及有关管理部门的规定程序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合法。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执行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措施得力，实施力度大，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度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工程质量合格。	
	对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等方面做出总体评价： 该建设工程各管理环节体系健全，执行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到位，工程施工，设备安装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严格按设计文件要求施工，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正常，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本工程符合设计要求、符合相关规范规定、工程质量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满足安全使用的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相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相关台制性标准要求，同意“坪地街道2023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市政公用类)”通过验收，综合评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	
参加验收人员签字	单位名称	姓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李强
	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汇总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附件 3：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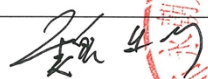
- | |
|---|
| 1、工程名称：集美乡村振兴项目灌口镇田头村、双岭村房前屋后整治项目(施工)，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6-01-26； |
| 2、工程名称：吉华街道 2022 年第二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施工类园林绿化工程，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5-10-09； |
| 3、工程名称：爱南路规划上龙塘路口和龙城南路圳埔岭旁两座人行天桥工程-上龙塘路口人行天桥，评价等级：良好，评价时间：2026-06-01； |
| 4、工程名称：马田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一期(其余新建部分)项目，评价等级：良好，评价时间：2026-02-11。 |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履约评价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时间为准；履约评价扫描件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评价，1 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

集美乡村振兴项目灌口镇田头村、双岭村房前屋后整治项目(施工)

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厦门集美发展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5 年 07 月 07 日至 2026 年 01 月 26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岗段)5008 号港信达横岗大厦 2001-1			
法定代表人	魏选静	电话	0755-89236012	项目负责人	吴树彬	电话	0755-89236012
工程名称	集美乡村振兴项目灌口镇田头村、双岭村房前屋后整治项目(施工)		承包范围	项目位于灌口镇田头村、双岭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地面硬化改造面积约 11648 m²,新建路缘石长约 435m、新建花池及树池长约 588m、护栏及栏杆长约 385m、石桌凳 9 套、排水沟长约 405m、排水管长约 144m、标志牌 18 套,池塘清淤 1174m³ 等。项目总投资 586.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505.15 万元			
工程地点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田头村、双岭村		工程合同价	382.0576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合同工期	18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 年 07 月 07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6 年 01 月 26 日		实际工期	203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满分分值	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2	12
2	技术经济实力					17	15
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7	43
4	维抢修及时性					13	11
5	协调配合与服务					11	10
合计							9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6 年 1 月 26 日							
评价等级	☒ 优 (85 分 ≤ 总分) ☐ 良好 (70 ≤ 总分 < 85 分) ☐ 合格 (60 ≤ 总分 < 70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6 年 01 月 26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 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 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 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0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岗段)5008 号港信达横岗大厦 2001-1	
法定代表人	魏选静	电话	0755-89236012	项目负责人	/
工程名称	吉华街道 2022 年第二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施工类园林绿化工程		承包范围	翠湖社区、光华社区等 4 个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主要内容包括绿化工程、园林建筑工程等。	
工程地点	龙岗区吉华街道辖区		工程合同价	237.555781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8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16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0 日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满分分值	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2	12
2	技术经济实力			17	15
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7	42
4	维抢修及时性			13	13
5	协调配合与服务			11	10
合计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100% 盖章: 2024 年 10 月 9 日					
评价等级	☒ 优 (85 分 ≤ 总分) ☐ 良好 (70 分 ≤ 总分 < 85 分) ☐ 合格 (60 分 ≤ 总分 < 70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5 年 10 月 9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 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 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 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爱南路规划上龙塘路口和龙城南路圳埔岭旁两座人行天桥工程-上龙塘路口人行天桥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年度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5年1月1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法定代表人	魏选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LX8H4Y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08		
本年度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评价工程项目名称
1	88	2026年6月9日	爱南路规划上龙塘路口和龙城南路圳埔岭旁两座人行天桥工程-上龙塘路口人行天桥
2		年 月 日	
3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得分 (N)	88		
评价等级	良好 (80≤N<90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该项目工程质量优良,过程控制严格,评价良好. 建设单位(公章): 李强 2026年6月1日			
备注:			

马田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一期(其余新建部分)项目

附件 1: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 城市建设办公室		评价期 限	2022 年 10 月 24 日 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 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代建项目 ☐ 招标代理		
承包商资质 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 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08		
法定代表人		魏选静	电话	15815518088	项目 负责人	刘莹 电话 13760260550	
工程名称		马田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 普及工程一期 (其余新建部分) 项目		承包 范围	城镇燃气管道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		工程 合同价	4508.822688 (万元)		
合同开 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合同竣 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合同工期	365 (天)		
实际开 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实际竣 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实际工期	79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10	81		
2	经济技术实力			13			
3	施工过程管理			30			
4	进度控制			7			
5	履约配合			21			
评价等级		☐ 优秀 (90≤总分≤100 分) ☒ 良好 (75 分≤总分≤89 分) ☐ 合格 (60≤总分≤74 分) ☐ 不合格 (总分≤59 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良 好 2026.7.11 签字: (盖章)							